

国家司法考试宪法学笔记第六章第二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0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5\\_8F\\_B8\\_E6\\_c36\\_5050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B8_E6_c36_50501.htm)

第二节 宪法解释 主要掌握能够发生法律效力有权解释的主体范围，近现代各国解释宪法的机关不尽一致，综合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：国家元首解释、立法机关解释、司法机关解释、特设机关解释。一般国家实行的解释体制和实行的监督体制是一样的。我国全国人大常委会解释 宪法解释的原则和方法，一般了解即可（统一解释，条理解释，补充解释，扩大解释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